

# DB 1311

衡 水 市 地 方 标 准

DB 1311/T 058—2024

##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要求 第 1 部分 总则

2024 - 07 - 26 发布

2024 - 07 - 26 实施

# 目 次

前言 .....	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基本要求 .....	1
5 安全责任 .....	1
6 消防安全管理 .....	3
7 隐患风险管控 .....	3
8 消防控制室管理 .....	5
9 设施管理 .....	5
10 培训教育管理 .....	6
11 应急响应 .....	6
12 档案管理 .....	6
13 奖惩 .....	8
附录 A（资料性）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隐患风险自查表 .....	9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衡水市消防救援支队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衡水市消防救援支队、衡水市滨湖新区消防救援大队、枣强县消防救援大队。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文艳、李继光、冀维、宋国青、陈健、张帅。

#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要求

## 第1部分 总则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以下简称“重点单位”）的基本要求、消防安全责任、消防安全管理、隐患风险管控、消防控制室管理、设施标识管理、培训教育管理、应急准备和响应、消防档案管理。

本文件适用于衡水市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其他单位可参照执行。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13495.1 消防安全标志 第1部分：标志
- GB 25201 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
- GB 25506 消防控制室通用技术要求
- GB/T 38315 社会单位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编制及实施导则
- 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 GB 50222 建设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 GB 55036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
- GB 55037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 XF/T 1245 多产权建筑消防安全管理
- DB13/T 1138 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指南

###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 4 基本要求

- 4.1 重点单位建筑火灾危险性、总平面设计、平面布局及防火分隔、消防设施配置、装修施工应符合 GB 55036、GB 55037、GB 50016、GB 50222 的规定。
- 4.2 重点单位应按照 DB 13/T 1138 的规定开展“四个能力”达标建设。

### 5 安全责任

#### 5.1 消防安全组织

- 5.1.1 重点单位应根据实际建立健全消防安全组织，落实逐级和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履行消防安全

职责。

5.1.2 重点单位应确定专职或兼职消防管理人员，明确消防工作的归口管理职能部门。在消防安全责任人或者消防安全管理人的领导下具体组织实施本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 5.2 消防安全职责

5.2.1 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应当结合本单位实际、法定职责履行消防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应职责。

5.2.2 消防安全归口管理部门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 a) 落实年度消防工作计划，实施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 b) 制订消防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并检查督促落实；
- c) 测算消防资金投入和组织保障方案；
- d) 组织实施防火检查、巡查，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 e) 组织检查和维护保养消防设施，确保完好有效；
- f) 管理专(兼)职消防队（义务消防队/微型消防站），定期组织训练演练；
- g) 确定消防安全重点部位并加强监管；
- h) 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对员工进行消防知识、技能培训，组织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
- i) 定期向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汇报工作情况，提出意见建议；
- j) 及时向辖区消防救援机构汇报本单位消防工作开展情况；
- k) 完成消防安全责任人和消防安全管理人委托的其他消防管理工作。

5.2.3 全体员工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 a) 熟知本岗位消防安全职责、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火灾危险性和相应操作规程；
- b) 严格执行消防安全管理制度、规定及安全操作规程，参加消防安全教育培训；
- c) 熟悉消防设施、灭火器材位置，掌握使用方法；
- d) 熟悉本单位疏散通道、疏散楼梯、安全出口位置及逃生路线，会组织和引导人员疏散逃生；
- e) 开展班前班后防火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排除；
- f) 发现火情立即报警，使用就近消火栓、灭火器等设施器材灭火，引导人员疏散逃生。

## 5.3 消防安全制度及操作规程

5.3.1 单位应按照消防法律、法规，结合实际建立健全各项消防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并根据情况变化及时修订。

5.3.2 消防工作制度主要包括：

- a) 消防安全例会制度；
- b) 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 c) 防火巡查制度、防火检查制度；
- d) 火灾隐患整改制度；
- e) 消防控制室值班制度；
- f) 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演练制度；
- g) 消防安全工作考评和奖惩制度等。

5.3.3 消防管理制度主要包括：

- a) 消防组织管理制度；
- b) 消防设施器材维护管理制度；
- c) 燃气（油）和电气设备防火安全管理制度；

- d) 用火用电安全管理制度；
  - e) 专职和志愿消防队组织管理制度；
  - f) 易燃易爆危险品和场所防火防爆管理制度；
  - g) 安全疏散设施管理制度等。
- 5.3.4 消防安全操作规程主要包括：
- a) 消防设施操作规程；
  - b) 变配电室操作规程；
  - c) 电气线路和设备安装操作规程；
  - d) 燃油燃气设备使用操作规程；
  - e) 电（气）焊操作规程；
  - f) 其它必要的消防安全操作规程。

## 6 消防安全管理

### 6.1 消防安全分级管理

6.1.1 重点单位应落实逐级消防安全责任制。

6.1.2 第一级管理由重点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和消防安全管理人以及各部门分管负责人组成，主要负责消防工作组织、管理和协调，分析评估消防安全形势，建立完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定期组织消防安全检查、消防培训、消防演练、灭火扑救等工作，研究解决消防安全重大问题。

6.1.3 第二级管理由各部门负责人组成，主要负责本部门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定期开展督查巡查，对重点部位实施重点防控，及时组织火灾隐患排查整治。

6.1.4 第三级管理由班组组成，主要负责推动本班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落实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积极参加消防安全培训和灭火演练，对工作区域消防设施器材、用火用电、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等进行自查、互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 6.2 多产权、多业态消防安全管理

6.2.1 多产权、多业态单位应按照 XF/T 1245 的相关要求落实。

6.2.2 各业态单位之间应重点加强交界共用部分消防安全管理。

### 6.3 重点部位管理

重点单位应将消防控制室、配电室、水泵房等容易发生火灾或者一旦发生火灾严重危及人身和财产安全、对消防安全有重点影响的部位确定重点部位，并应设置“消防安全重点部位”提示性标识和相应防火标志，标明火灾危险性、应对措施和防火责任人，实行严格的消防安全管理。

## 7 隐患风险管控

### 7.1 隐患风险的辨识

7.1.1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应对照以下内容开展隐患风险的辨识：

- a) 消防安全职责、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的制定和落实；
- b) 消防合法性证明文件、档案资料；
- c) 消防安全平面布局、消防车通道及登高作业面；
- d) 建筑消防设施、器材；

- e) 消防安全重点部位；
- f) 用火用电用气用油情况；
- g) 管道井、烟道、管道等；
- h) 易燃易爆物品、化学工艺流程等；
- i) 建筑材料、装修材料防火性能；
- j) 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及员工消防知识技能掌握情况等；
- k) 特种岗位有效证件；
- l) 其他需要辨识的风险项。

### 7.1.2 火灾风险点分类

7.1.2.1 按重要程度将火灾风险点分为ABC三类，A类为重点项，B类为一般项，C类为轻微项。

7.1.2.2 A类主要包括消防合法性证明文件、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建筑消防设施、消防车通道、特殊工种持证等有重大缺陷，易引发火灾或造成火灾蔓延的风险项。

7.1.2.3 B类主要包括因工作制度、工作流程，消防设施不健全等造成火灾风险增加，但能够在短时间内整改的风险项。

7.1.2.4 C类主要包括档案资料、消防安全标识以及能够立即整改，危害轻微的风险项。

### 7.2 隐患风险的排查

7.2.1 重点单位应完善自查与检查相结合的隐患风险排查机制。

7.2.2 重点单位应按照法律法规要求落实防火巡查检查工作机制。

7.2.3 设有建筑消防设施的重点单位应严格遵守 GB 25201 中建筑日巡查检查工作机制。

7.2.4 重点单位应每年对照火灾风险点进行全面自查，自查由消防安全管理人组织实施，消防安全归口管理部门人员、各部门消防工作负责人及其他相关人员参加并填写《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隐患风险自查表》（附录A）。

7.2.5 在班前后，班组成员要对照本岗位的火灾风险进行岗位自查。

7.2.6 重点单位发生法人变更、重要岗位人员调整、建筑改扩建及建筑消防设施改变时应及时开展专项隐患辨识工作。

### 7.3 隐患风险的整改与消除

重点单位应根据隐患风险特点，明确整改标准、时限和责任人并落实整改资金。对照法律法规相关要求积极推进隐患风险的整改消除工作。

### 7.4 评估与改进

7.4.1 重点单位每年应根据《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隐患风险自查表》结果，采取定性、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对单位存在的隐患风险状况进行综合评估。

7.4.2 综合评估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和不合格，按照百分率进行统计，判定标准见表1，评估结果应报消防安全责任人进行存档备查。

表1 综合评估结果判定标准

总体合格率	A类	B类	C类	判定
≥95%	全部合格	≥90%	≥80%	优秀
≥90%	≥90%	≥80%	≥70%	合格
<90%	<90%	<80%	<70%	不合格

7.4.3 重点单位应根据综合评估结果优化和改进消防管理制度，将结果与部门、员工日常奖惩相挂钩。

## 8 消防控制室管理

8.1 重点单位消防控制室在场所设置、人员配备、硬件设施、日常管理上应符合 GB 50016、GB 25506 的规定。

8.2 除 8.1 条规定外，还应配备消防设施测试设备、公网集群手台、云摄像头或其他监控设备和《消防控制室通用技术要求》的规范文本。

8.3 消防控制室门外应设置“消防控制室”和“消防控制室闲人免进”标识；室内墙面上方醒目位置应设置“XXX 消防控制室”标识，消防设施设备应设置提示性标识。

8.4 消防控制室应建立以下消防管理制度，并上墙公示，制度标牌应采用硬质材料，尺寸不小于 60 cm × 90 cm。：

- a) 消防控制室值班制度；
- b) 消防控制室值班员火灾处置程序分工（AB 岗位职责）；
- c) 消防控制室日常管理制度；
- d) 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职责；
- e) 消防控制室火灾事故紧急处理程序；
- f) 建筑消防设施维护管理制度；
- g) 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8.5 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按 AB 岗设置。A 岗位主操作，B 岗位主联络。

8.6 A 岗位工作职责包括以下内容：

- a) 启动自动设施。确保火灾联动控制开关处于自动状态，确认系统是否正常启动，火灾时启动消防应急广播；
- b) 观察控制器状态。如系统发生故障，迅速通知设备维保单位到场处置，做好记录；
- c) 启动微型消防站。按应急处置程序，立即通知相关人员及微型消防站队员迅速赶往现场；
- d) 启动应急预案。通知相关人员按预案分工携带相应器材装备到场处置。

8.7 B 岗位工作职责包括以下内容：

- a) 确认火情。接到探测器报警后，迅速通知巡查人员到场确认；
- b) 及时报警。火灾确认后，立即拨打“119”报警；
- c) 微站联动。通过公网集群向联防区域内其他微型消防站请求支援；
- d) 报告上级。向本单位消防安全负责人和消防安全管理人报告火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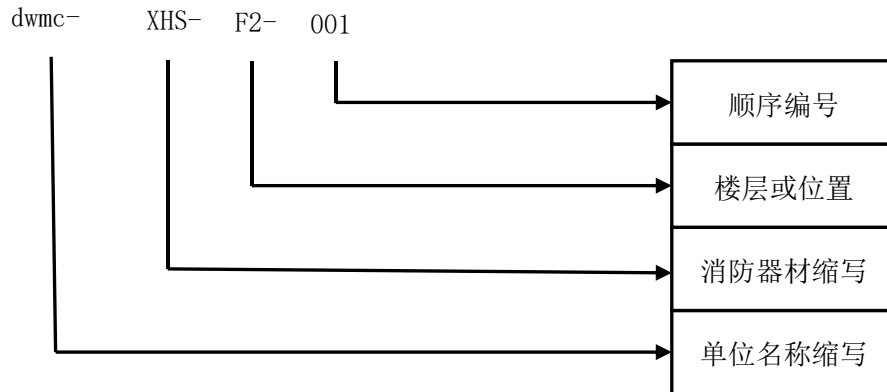
## 9 设施管理

9.1 重点单位消防设施标识根据内容分为提示性标识、禁止性标识和引导性标识，标识的设置形式应符合 GB 13495.1 的规定。

9.2 重点单位应对手动报警按钮、感烟探测器、消火栓、排烟口、防火门、防火卷帘等消防设施进行数字标注。

9.3 消防设施数字标识宜以楼层为单元，采用蛇形顺序对消防设施进行数字标识，实现精准定位，便于认知、操作，重点单位数字标注图例见图 1。





注：上述数字标识为单位名称-消火栓-第二层-第001处消火栓

图 1 重点单位数字标注图例

9.4 数字标识宜统一采用长方形或圆形，安全色为红色，数字或文字为白色。

9.5 同一类消防设施的数字标识应统一样式、尺寸、材质。

## 10 培训教育管理

10.1 重点单位应当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培训教育制度，制定教育培训计划，明确教育培训范围、内容及方式方法，并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

10.2 重点单位培训教育应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要求落实。从事电工、电气焊作业、危险品特种作业等人员以及微型消防站人员应接受消防安全专门培训，也可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安排复训。

10.3 全体员工应熟练掌握防灭火技能和疏散逃生知识，达到“一能”（能查改火灾隐患）、“两知”（知道岗位消防安全职责，知道岗位火灾危险性）、“三会”（会报警、会扑救初期火灾、会引导人员疏散）。

10.4 重点单位应通过设置固定消防宣传阵地及岗位员工消防知识明白卡，开展经常性宣传教育活动。

10.5 单位开展消防宣传教育活动应留存音像、文字资料，建立教育培训档案，详细记录教育培训情况。

## 11 应急响应

11.1 重点单位应按照 GB/T 38315 的要求，制定有针对性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11.2 重点单位至少每半年组织一次消防演练，可按照整体演练、局部演练和个人技能熟悉演练三个等级落实演练工作。

11.3 1 重点单位应建立微型消防站，有条件的可建立企业专职消防队；合用消防控制室的单位，可联合建立微型消防站。

11.4 微型消防站全体人员应熟练掌握本单位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定期开展熟悉演练。

11.5 微型消防站应定期与辖区消防救援队伍、周边联动单位开展联勤联动工作。

## 12 档案管理

### 12.1 档案要求

重点单位应当建立《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管理档案（正卷）》、《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管理档案（副卷）》，设有消防控制室的单位还应当建立《消防控制室标准化管理档案》。

## 12.2 档案内容

### 12.2.1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管理档案（正卷）》包括以下内容：

- a)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告知书、公告；
- b)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申报表；
- c) 单位的工商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文件；
- d) 单位消防安全基本情况材料；
- e) 单位方位图、总平面布局图、平面布置图和消防设施系统图；
- f) 历次消防行政许可、备案文件复印件；
- g) 历次消防监督检查记录表、责令立即改正通知书、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复查申请等；
- h) 历次消防行政处罚、火灾事故调查、临时查封等处理情况的文书复印件；
- i) 历次火灾情况登记表；
- j) 其他相关材料。

### 12.2.2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管理档案（副卷）》包括以下内容：

- a) 定期防火检查记录；
- b) 每日防火巡查记录表；
- c) 建筑消防设施维保情况记录册；
- d) 消防控制柜日运行记录表；
- e) 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
- f) 电气、燃气检测维修记录和年度检测报告；
- g) 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记录；
- h) 员工消防知识技能培训记录；
- i) 动火审批单；
- j) 消防安全清场记录；
- k) 消防奖惩情况记录；
- l) 建筑消防设施年度检测报告；
- m) 消防安全“四个能力”自我评估报告备案表；
- n)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隐患风险自查表；
- o) 他与消防安全有关的档案资料。

### 12.2.3 《消防控制室管理档案》包含以下内容：

- a) 消防控制室基本情况及五类相关图：建筑总平面布局图、建筑消防设施平面布置图、建筑消防设施系统图以及安全出口布置图、重点部位位置图；
- b) 消防安全组织结构图以及控制室值班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 c) 其他消防安全管理相关资料：消防设备使用说明书、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报告、报警地址编码对照表等；
- d) 《消防控制室标准化管理档案》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管理档案（副卷）》有相同或类似的内容且保存在消防控制室的，可不必重复建立。

## 12.3 档案制作

重点单位档案应按照顺序装订成册。其他记录采取统一样式。统一采用A4大小纸张。

## 12.4 档案管理

### 12.4.1 重点单位档案应分类保存，集中放置，专人管理。档案收录、借阅、销毁应及时登记。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688136120040006120>